

北京邮电大学文件

校学发〔2016〕21号

北京邮电大学 学生工作考核评优办法

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学生工作，更好地落实学生工作各项内容要求，激发各二级单位学生工作积极性，表彰学生工作落实到位、基础扎实、方法科学、成效显著的先进集体，根据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》（16号文件）和中共中央宣传部、教育部党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校宣传思想工作队伍建设的意见》（教党〔2015〕31号）的文件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学生工作先进单位评选坚持定量考核和定性考核相结合、自我评价与组织考核相结合的原则，力求公开、公正、公平，注重实效。

第三条 考核评优工作在每年年末开展，考核范围包括全体学院、研究院。

第四条 考核内容包括：

(一) 学院、研究院按照学校的工作部署，具体落实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研究生工作部、校团委等相关部门工作要求情况。

(二) 学院、研究院学生党团建设情况。

(三) 学院、研究院学生思想引领和成长服务工作开展情况。

(四) 学院、研究院心理工作开展情况。

(五) 学院、研究院学业辅导、学生资助开展情况。

(六) 学院、研究院辅导员队伍建设情况。

(七) 学院、研究院其他学生工作开展情况。

(八) 学院、研究院特色学生工作情况。

第五条 学校成立学生工作考核评优工作组，由分管学生工作的校领导担任组长，相关单位负责人为成员，负责全校学生工作考核的组织协调、结果审定与争议处理。学生工作部（处）负责全校学生工作先进单位评选的具体组织工作。

第六条 学生工作考核评优由材料评审、工作总结暨现场考核与学生工作优秀成果展示三部分组成。

材料评审。学院、研究院按照附录《北京邮电大学学生工作考核评优标准》结合本评测周期内各项工作完成情况，形成年度工作考核评优总结，并提交工作组参与评审，同时准备支撑材料备查。满分为 100 分。

工作总结暨现场考核。学院、研究院根据本评测周期各项工作情况进行现场展示，满分为 100 分。

学生工作优秀成果展示。各学院、研究院上报本评测周期内

学生工作获得市级以上奖励的优秀成果至工作组评审，优秀成果加分累计不超过5分。

考核评优总分=材料评审得分*0.6+工作总结暨现场考核得分*0.4+学生工作优秀成果加分，总分排名前三名的学院、研究院获得“北京邮电大学学生工作先进单位”荣誉称号。

第七条 学校对获奖单位予以表彰，并发放3万元奖励作为学生活动经费补充于第二年拨付。

第八条 学院、研究院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不能被评为先进：

- (一) 学院、研究院开展学生工作未满一个评测周期。
- (二) 学院、研究院本评测周期内因学生工作不到位而直接造成重大责任事故，产生严重不良后果。
- (三) 学院、研究院本评测周期内学生、学生工作干部有违法犯罪情况。

第九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，由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研究生工作部、校团委负责解释。

北京邮电大学

2016年4月25日

附录：北京邮电大学学生工作考核评价标准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主要内容
		<p>1-1-1 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开展情况； 1-1-2 科学道德与学风建设工作、学业辅导工作开展情况； 1-1-3 奖、勤、助、贷、补相关工作开展情况； 1-1-4 心理素质教育工作开展情况； 1-1-5 就业、创业指导工作开展情况； 1-1-6 国防教育、军训、征兵工作开展情况 1-1-7 宿舍卫生评比、宿舍文化建设工作开展情况。</p>
1、按照学校的工作部署，落实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研究生工作部、校团委等相关部门工作要求情况		<p>1-2-1 团组织思想引领工作开展情况 1-2-2 团组织自身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1-2-3 各项文化艺术体育活动组织开展情况； 1-2-4 各项科技学术活动组织开展情况； 1-2-5 各项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开展情况； 1-2-6 各项主题团日活动组织开展情况； 1-2-7 各项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开展情况。</p>
		<p>1-3-1 学院突发事件处置机构建设情况； 1-3-2 快速反应队伍建设及演练情况； 1-3-3 应急预案制定情况； 1-3-4 突发事件处置情况； 1-3-5 信息员队伍建设情况； 1-3-6 信息报送情况。</p>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主要内容
1、意识形态工作开展情况	1-4 采取有效措施，落实维护安全稳定工作，加强意识形态领域的管理与防范，深入开展防范和抵御邪教工作。	1-4-1 重要时期传达落实上级精神、工作安排情况； 1-4-2 对各类关注对象工作开展情况； 1-4-3 反邪教警示教育活动组织开展情况； 1-4-4 重要时间节点网络舆情监看情况。
2、学生党建工作开展情况	1-5 重视宣传教育工作，以学生工作为中心，主动开展新闻宣传，加强舆论引导。	1-5-1 学生工作方面新闻宣传教育工作开展情况； 1-5-2 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推进开展情况； 1-5-3 网络舆情监看和引导工作情况。
	2-1 重视发展学生党员工作，严格按规定、按计划、按程序发展，注重加强培养教育，保证新党员质量。	2-1-1 学院各年级党组织发展党员规划； 2-1-2 团支部推优入党工作开展情况； 2-1-3 为做好发展党员工作召开会议、进行调查研究、开展检查等情况； 2-1-4 党支部书记相关培训工作的开展情况； 2-1-5 入党积极分子、重点发展对象等的培养、考核情况。
	2-2 重视党员教育和管理工作，组织生活严肃认真、内容丰富、形式创新，效果好。	2-2-1 学生党支部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情况； 2-2-2 学生党支部各项工作开展情况； 2-2-3 学生党员参加党支部活动情况。 2-2-4 学生党员参加教育培训情况。
	2-3 学生党建工作成绩	2-3-1 学生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发挥情况； 2-3-2 学生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发挥情况； 2-3-3 本院学生党支部在校级及以上党支部评优中获奖情况； 2-3-4 本院学生党支部在校级及以上红色“1+1”等活动获中奖情况。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主要内容
3、学生成长情况	3-1 学生班团集体建设成长情况 3-2 学生个体成长情况	3-1-1 各班级、党支部、团支部学生活动开展情况汇总； 3-1-2 本学院班集体在校级及以上班集体评优中获奖情况； 3-1-3 本学院团支部在校级及以上团支部评优中获奖情况。 3-2-1 教育、管理、服务工作对学生成长成才发挥重要作用； 3-2-2 学院积极为学生解决实际困难的各类情况汇报总； 3-2-3 本学院学生在校级以上各类竞赛中获奖情况汇报总； 3-2-4 本学院学生违纪情况汇报总。
4、辅导员队伍建设情况	4-1 落实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各项基本政策，提高辅导员工作的吸引力。 4-2 加强辅导员队伍培训力度，搭建平台，多途径、全方位实现辅导员个人能力和素质的全面提升。	4-1-1 本学院辅导员队伍配备情况和工作规划； 4-1-2 辅导员开展深度辅导工作情况； 4-1-3 辅导员通过新媒体平台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情况； 4-1-4 辅导员深入宿舍开展学生工作情况； 4-1-5 辅导员参与学生活动情况汇报总。 4-2-1 各类辅导员专题培训组织开展情况； 4-2-2 辅导员技能竞赛组织开展情况； 4-2-3 辅导员工作论坛组织开展情况。
	4-3 鼓励辅导员通过学生工作实践不断提升学术理论研究水平，对辅导员工作进行系统科学的总结。	4-3-1 本学院辅导员公开发表学生工作相关论文情况； 4-3-2 本学院辅导员精品项目申报情况； 4-3-3 本学院辅导员研究课题申报情况； 4-3-4 本学院辅导员工作案例撰写情况等。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主要内容
5、特色学生工作情况	6-1 在贯彻落实学校各项教育方针，各项工作过程中，结合本学院实际，与时俱进，大胆创新，勇于实践，努力探索大学生思政工作的新途径、新方法，成效显著，形成特色，创造了具有推广价值的新经验。	5-1-1 特色工作具体内容； 5-1-2 对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政工作产生的效果； 5-1-3 对推动学院整体学生工作产生的效果； 5-1-4 特色工作推广价值； 5-1-5 学院文化建设及精神凝聚情况。
6、其他工作	需要申报的其他工作	